

证券代码：300773

证券简称：拉卡拉

公告编号：2024-067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董事、监事获中国人民银行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闫龙先生、刘尔奎先生、程蕾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朱国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温瑾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关于公司变更董事和监事申请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同意张闫龙先生、刘尔奎先生、程蕾熹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朱国海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以及温瑾女士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以上董事、监事任期均自2024年12月18日（即央行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计算，至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小兰女士、李焰女士、蔡曙涛女士于2024年12月18日正式卸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寇莹女士于2024年12月18日正式卸任公司监事职务。

张闫龙先生、刘尔奎先生、朱国海先生、程蕾熹女士、温瑾女士的简历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和《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